

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20年1月8日上午10:00在上海市长宁区临虹路168弄7号楼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董事会已于2019年12月29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。会议由郑安政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实际出席董事7人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董事会参与表决人数及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过与会董事的认真讨论，投票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议案》

《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借款的公告》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0票回避表决。

2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议案》

《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授信的公告》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.sse.com.cn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0票回避表决。

特此公告

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月9日